

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下达 2022 年  
基本公卫（原公卫）中央补助项目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公开版）

评价实施机构：河南国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评价主评人：陈翠莹

评价报告时间：2024 年 1 月

##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和《“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有关要求，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国家决定实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要求，2022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公卫项目主要包括统筹实施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管理(包括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

下达2022年基本公卫（原公卫）中央补助项目全年总预算数2662.14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662.14万元。项目所需资金根据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新乡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县2022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卫〔2022〕64号)要求下达，2022年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指标基本达到相应的工作标准要求。

## 二、绩效结论及绩效分析

评价组对照绩效指标评价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

对本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6.5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 **三、主要成效**

通过项目的实施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使群众逐步树立了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

#### **(一) 减轻群众健康检查负担，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通过基本公卫项目的实施：一是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促进了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习惯的改变，使群众逐步树立了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通过老年人健康体检等，及时发现早期疾病；二是普遍减轻居民健康体检、日常健康管理等费用负担；三是有效保护儿童健康成长，适龄儿童通过免费接种疫苗、进行眼保健和视力检查等，减少或避免疾病的发生。四是提高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及时上报、处置，降低群众患病风险。

#### **(二) 规范项目考核，加强信息化建设**

新乡县制定了实施方案、服务标准和考核办法，业务管理制度方面有《新乡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制定有《新乡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卫生健康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县疾控中心、卫生计生监督所、妇幼计生保健服务中心等专业机构分别负责项目培训、质量控制和参与绩效评价，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新乡县卫健委在绩效评价考核方面认真负责，考核材料完整且在基本公卫的服务方面的评价更具有专业性。新乡

县卫健委的基本公卫项目绩效评价在新乡市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中全市排名第三。

在基本公卫的管理和考核方面重视数据及时录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和河南卫生统计信息直报系统等，便于进行患者信息的分类管理和信息及时掌握，为下一步随访服务的开展和健康指导提供支持。

#### **四、存在问题**

##### **（一）项目专业人才缺乏，群众有更高的就医需求**

一方面是群众对基本公卫项目还有更高的需求，希望能够得到更专业和更细致的服务；另一方面项目专业技术人才缺乏，根据项目调研与新乡县卫健委的总结，乡镇卫生院从业项目服务的专业技术工作人员均为临床、护理专业改行且属兼职，全县专业公卫技术人员不足。在群众反馈和现场查看时，能够判断出医护人员仅对日常多发疾病能够准确有效的治疗，其他病症可能存在经验不足的情况。但是在基层医护人员招聘方面，基层医护人员的待遇较低也是导致专业人才缺乏的影响因素。

##### **（二）健康资料填写不规范，宣传力度不足**

评价组检查绩效考核材料中的核查表与新乡县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考核记录表，存在乡镇的健康指导工作实施不到位、健康档案有漏项等问题。新乡县卫健委在进行绩效考核时对于此类问题也进行了总结，如居民健康档案存在一般人群录入体检信息有空项、漏项，部分有填写逻辑错误，质量不高；慢病管理部分乡镇工作不够细致，评价

中发现患者日常随访表中有偏差、缺项、漏项，健康评价、干预指导内容简单，流于形式，患者健康指导评价相对单一、格式化。

在基本公卫项目的宣传方面，评价组在实地查看时看到有健康宣传的展板或宣传栏、基本公卫的宣传条幅等。但是回收调查问卷中不少群众认为项目宣传力度还存在欠缺。

## **五、有关建议**

### **（一）加强培训指导，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对医护人员加强培训指导，提升项目实施质量。新乡县疾控、妇幼、卫生监督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应按照职责分工，发挥业务指导作用，主动开展监测评价，动态分析各项目工作进展和质量，对工作滞后和重点乡镇强化帮扶指导。各乡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加强项目管理和实施人员自身业务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服务规范，知晓工作任务和各指标工作质量。同时加大乡村医生培训力度，提高其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更多地承担相应工作任务。

### **（二）切实做好问题整改，提高结果应用力度**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做好问题整改。县级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责任主体，新乡县卫健局应高度重视项目工作，加强组织领导，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尤其是对组织管理不到位和日常监管松懈等问题要进行跟踪整改落实。二是强化绩效考核，提高结果应用力度。新乡县卫健委应严格绩效考核工作，规范评价

流程和工作记录，促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重视项目实施效果，提高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力度。